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股票简称：奥翔药业

股票代码：603229

保荐人（主承销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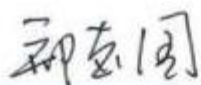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零二三年一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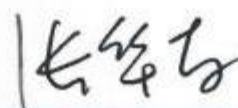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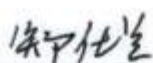


郑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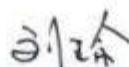
刘兵



张华东



郑仕兰



刘瑜

陈飞

张福利

杨之曙

骆铭民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01月 20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_____ 郑志国	 _____ 刘兵	_____ 张华东
_____ 郑仕兰	_____ 刘瑜	_____ 陈飞
_____ 张福利	_____ 杨之曙	_____ 骆铭民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郑志国

刘兵

张华东

郑仕兰

刘瑜

陈飞

张福利

杨之曙

骆铭民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20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郑志国

刘兵

张华东

郑仕兰

刘瑜

陈飞

张福利

张福利

杨之曙

骆铭民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20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郑志国

刘兵

张华东

郑仕兰

刘瑜

陈飞

张福利

杨之曙

骆铭民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20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郑志国	刘兵	张华东
郑仕兰	刘瑜	陈飞
张福利	杨之曙	骆铭民



目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2
目录	8
释 义	10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1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
四、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28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6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38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38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38
第三节 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40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40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影响	40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40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40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41
六、对公司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影响	41
第四节 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42
第五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44
第六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5
一、保荐机构声明	45
二、发行人律师声明	46
三、审计机构声明	47
四、验资机构声明	4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49
一、备查文件	49

二、查阅地点 49

释 义

除非上下文中另行规定，本报告书中的词语应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奥翔药业	指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本次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国金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定价基准日	指	发行期首日
发行底价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中文名称：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Zhejiang Ausun Pharmaceutical Co.,Ltd.

A 股股票简称：奥翔药业

A 股股票代码：603229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2 日

上市日期：2017 年 5 月 9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

法定代表人：郑志国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40,186.6704 万元

电话：0576-85589367

传真：0576-85589367

互联网网址：<http://www.ausunpharm.com>

经营范围：原料药、片剂制造（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有机中间体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医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技术进出口，医药化工产品技术研究、咨询服务。以上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3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24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2 年 6 月 1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决策已通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2 年 9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22年9月2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237号）。

（三）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7日，获配投资者向主承销商指定账户缴纳了认购款项。

2023年1月18日，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验证报告》（川华信验（2023）第0005号），该报告显示：经审验，截至2023年1月17日止，国金证券指定的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华支行51001870836051508511账户已收到奥翔药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资金人民币484,903,079.52元。

2023年1月18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划转了认购款项。

2023年1月19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9号），根据前述报告，截至2023年1月18日止，奥翔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754,28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2.29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4,903,079.52元，减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0,969,297.6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73,933,781.92元，其中，计入股本21,754,288.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52,179,493.92元。

（四）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尽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二）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21,754,288 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最高发行数量 40,186,670 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22.29 元/股。

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2.29 元/股。发行价格为发行底价的 100.00%，为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80.02%。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84,903,079.52 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0,969,297.6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3,933,781.92 元。

（五）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2.29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 21,754,288 股，募集资金总额 484,903,079.52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5 名投资者，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1	上海盘京投资管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	672,947	14,999,988.63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理中心（有限合伙）	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2,947	14,999,988.63
3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889,187	64,399,978.23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泮途泮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672,947	14,999,988.63
5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37,685	89,999,998.65
6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947	14,999,988.63
7	黄志强	黄志强	2,252,131	50,199,999.99
8	谢瑾琨	谢瑾琨	1,278,600	28,499,994.00
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基金-邮储银行-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90,174	24,299,978.46
		华夏基金-光大银行-华夏基金阳光增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6,747	5,499,990.63
		华夏基金-中信银行-华夏基金-恒赢聚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698	2,199,978.42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内需增长 12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5,652	13,499,983.08
		财通基金一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天禧长赢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9,452	3,999,985.08
		财通基金一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财达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5	4,999,981.35
		财通基金一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中韩人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753	1,799,984.37
		财通基金一陕文投问道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熙和问道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294	1,499,983.26
		财通基金一久银鑫增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君享尚鼎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财通基金-欢乐港湾长虹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玉泉 107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张忠义—财通基金天禧定增9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北京风炎鑫泓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风炎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	499,986.99
		财通基金—李海荣—财通基金安吉5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	499,986.99
		财通基金—久银鑫增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君享尚鼎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通基金安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9,089	1,539,993.81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5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10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李彧—财通基金玉泉100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上海朗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108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张忠民—财通基金玉泉100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通基金安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123	559,991.67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资管智选FOF202000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982	489,978.78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丰利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048	379,999.92
		财通基金—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盈泰定增量化对冲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010	289,992.90
		财通基金—中信银行—财通基金多彩象定增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64	259,990.5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15	249,982.35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23号单一资产管理	10,767	239,996.43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计划		
		财通基金—中信银行—财通基金全盈象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69	219,980.01
		财通基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	199,985.88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2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24	189,999.96
		财通基金—浙商银行—财通基金浙通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24	189,999.96
		财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铭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5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34	109,978.86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34	109,978.86
		财通基金—浙金·汇裕 20 号定增量化对冲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中投保信裕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5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东泰前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瑞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佳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 1 号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	4,486	99,992.94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管理计划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2号定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陆家嘴信托—启元量化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启星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37	89,984.7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玉隐定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量化对冲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量化套利5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财通基金定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91	59,982.3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量化套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91	59,982.39
		财通基金—湖州秋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湖州秋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1	9,999,984.99
		财通基金—周峰—财通基金天禧定增8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财通基金玉泉97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3	19,999,992.27
11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7,537	17,999,999.73
12	林万鸿	林万鸿	672,947	14,999,988.63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8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12,741	9,199,996.89
		诺德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66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68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589	2,999,988.81
		诺德基金—易米基金多策略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696号单一	44,863	999,996.27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资产管理计划		
		诺德基金—纯达主题精选 3 号私募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9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施罗德交银理财得源多资产稳健 180 天持有期理财产品—诺德基金施罗德交银理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294	1,499,983.26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589	2,999,988.81
		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五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般胜优选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52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14	UBS AG	UBS AG	897,263	19,999,992.27
15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8,218	3,303,779.22
合计			21,754,288	484,903,079.52

（六）发行股票的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限售期需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七）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

（八）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认购邀请书的发送情况

2022年12月22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2022年11月2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对象名单》，向92名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文件等。前述92名投资者（未剔除重复）包括：截至2022年11月18日公司前20名股东中的13家股东（不包括发行人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及港股通）；董事会决议公告后至发行方案报送日前一日已经提交认购意向函的投资者26名投资者；27家证券投资基金公司、14家证券公司、10家保险机构投资者及其他机构投机者2家。

2022年11月2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发行方案后至2022年12月27日（不含）前，共有15名投资者新增提交了认购意向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决定将其加入到发送认购邀请书的名单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其发送了《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文件等，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李炯
3	福建旭隆投资有限公司
4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何慧清
6	华有兴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	深圳市时代伯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	深圳德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谢瑾琨
11	董卫国
12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3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14	黄志强
15	林万鸿

由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 09:00-12:00 首轮申购报价结束后未能获得足额认购，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并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向首轮已发送过《认购邀请书》的 107 名投资者发送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追加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追加认购邀请书》”）及相关文件。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 17:00 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李树明、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 2 名符合条件的新增投资者补充发送了《追加认购邀请书》及相关文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 109 名特定对象发送《追加认购邀请书》的过程由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见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认购邀请文件的内容、发送范围及发送过程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规定，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要求，《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邀请书》的发送对象不存在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同时，《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邀请书》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投资者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和时间安排等情形。

2、申购报价及申购保证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00-12:00，在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接收到 13 名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均符合《认购邀请书》中对申购报价的要求，均为有效申购报价。

根据《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以下简称“《发行方案》”）、《认购邀请书》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子公司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需缴纳申购保证金。本次参与申购报价的 3 名投资者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按照规定无需缴纳

保证金；其余 10 名投资者均在规定时间内按认购邀请书的约定足额缴纳了保证金。

投资者首轮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保证金（万元）
1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9	1,500	300
2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9	1,500	300
3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4.89	2,900	300
		23.89	6,400	
		22.39	6,440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泮途泮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2.53	1,500	300
5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87	8,800	300
		25.07	8,900	
		22.35	9,000	
6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	1,500	300
7	黄志强	22.29	1,500	300
8	谢瑾琨	22.29	1,500	300
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9	3,200	无需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03	2,530	无需
		22.31	4,230	
11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58	1,800	300
12	林万鸿	22.29	1,500	300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71	1,500	无需
		22.61	1,550	
		22.31	2,570	

首轮报价结束后，获配投资者认购股份数量低于批文核准数量、认购金额未达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上限且获配对象数量不超过 35 名，经发行人和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协商后决定以首轮报价确定的发行价格 22.29 元/股启动追加认购。

在《追加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申购时间，即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 月 11 日 17:00，在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接收到 6 名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均符合《追加认购邀请书》中对申购报价的要求，均为有效申购报价。根据《发行方案》《追加认购邀请书》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子公司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需缴纳申购保证金；已参与首轮申购的投资者若参加追加认购，无需缴纳保证金。

投资者追加认购报价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保证金（万元）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29	3,450	无需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29	100	无需
3	黄志强	22.29	3,520	无需
4	谢瑾琨	22.29	1,350	无需
5	UBS AG	22.29	2,000	无需
6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9	333	300

3、投资者获配结果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5 家，最终获配投资者名单及具体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1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2,947	14,999,988.63
2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72,947	14,999,988.63
3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889,187	64,399,978.23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泮途泮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672,947	14,999,988.63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有限公司			
5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37,685	89,999,998.65
6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947	14,999,988.63
7	黄志强	黄志强	2,252,131	50,199,999.99
8	谢瑾琨	谢瑾琨	1,278,600	28,499,994.00
9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华夏基金-邮储银行-华夏基金秋实混合策略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90,174	24,299,978.46
		华夏基金-光大银行-华夏基金阳光增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6,747	5,499,990.63
		华夏基金-中信银行-华夏基金-恒赢聚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698	2,199,978.42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5,652	13,499,983.08
		财通基金一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天禧长赢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9,452	3,999,985.08
		财通基金一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财达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5	4,999,981.35
		财通基金一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财通基金中韩人寿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753	1,799,984.37
		财通基金一陕文投问道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熙和问道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294	1,499,983.26
		财通基金一久银鑫增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君享尚鼎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财通基金-欢乐港湾长虹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玉泉107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一光大银行一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一张忠义一财通基金天禧定增9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一北京风炎鑫泓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一财通基金风炎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	499,986.99
		财通基金一李海荣一财通基金安吉5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431	499,986.99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财通基金—久银鑫增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君享尚鼎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通基金安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9,089	1,539,993.81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5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张继东—财通基金玉泉 10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李彧—财通基金玉泉 100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上海朗程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108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张忠民—财通基金玉泉 100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通基金安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123	559,991.67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资管智选 FOF20200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982	489,978.78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丰利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048	379,999.92
		财通基金—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盈泰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010	289,992.90
		财通基金—中信银行—财通基金多彩象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64	259,990.5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15	249,982.35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2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767	239,996.43
		财通基金—中信银行—财通基金全盈象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69	219,980.01
		财通基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	199,985.88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2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524	189,999.96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财通基金—浙商银行—财通基金浙通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24	189,999.96
		财通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铭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5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75	179,991.75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34	109,978.86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34	109,978.86
		财通基金—浙金·汇裕 20 号定增量化对冲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中投保信裕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3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5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东泰前锦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瑞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佳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 1 号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 2 号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	99,992.94
		财通基金—陆家嘴信托—启元量化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财通基金启星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37	89,984.7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玉隐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南京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5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89	79,998.81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91	59,982.3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91	59,982.39
		财通基金—湖州秋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湖州秋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1	9,999,984.99
		财通基金—周峰—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8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财通基金—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财通基金玉泉 97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3	19,999,992.27
11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7,537	17,999,999.73
12	林万鸿	林万鸿	672,947	14,999,988.63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9,726	1,999,992.54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12,741	9,199,996.89
		诺德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6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68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589	2,999,988.81
		诺德基金—易米基金多策略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 69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主题精选 3 号私募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90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施罗德交银理财得源多资产稳健 180 天持有期理财产品—诺德基金施罗德交银理财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294	1,499,983.26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配售股数（股）	配售金额（元）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定增精选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34,589	2,999,988.81
		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二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纯达知行五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诺德基金-般胜优选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基金浦江 52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863	999,996.27
14	UBS AG	UBS AG	897,263	19,999,992.27
15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8,218	3,303,779.22
合计			21,754,288	484,903,079.52

本次定价及配售过程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发行价格的确定、发行对象的选择、股份数量的分配严格贯彻了价格优先原则，并遵循了《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

四、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庄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8YP3U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672,947 股

限售期	6个月
-----	-----

2、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上海）金融产业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庄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8YP3U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672,947 股
限售期	6个月

3、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1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名称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法定代表人	程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62KJR5T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获配股份数量	2,889,187 股
限售期	6个月

4、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泮途泮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D0545
法定代表人	郑俊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FKDP3N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672,94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5、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开投金融大厦 1 幢 1201 室-11（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庞晓锋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MA2ALMNC9H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4,037,685 股
限售期	6 个月

6、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法定代表人	程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62KJR5T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获配股份数量	672,94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7、黄志强

姓名	黄志强
----	-----

类型	境内自然人
住所	浙江省临海市桃渚镇*****
居民身份证号码	3310821986*****
获配股份数量	2,252,131 股
限售期	6 个月

8、谢瑾琨

姓名	谢瑾琨
类型	境内自然人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
居民身份证号码	3301041967*****
获配股份数量	1,278,600 股
限售期	6 个月

9、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注册资本	23,8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6940653
经营范围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1,435,619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0、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3,445,470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1、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 部位 368 室
法定代表人	周文昌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K35HEXA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807,53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2、林万鸿

姓名	林万鸿
类型	境内自然人
住所	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
居民身份证号码	3501271971*****
获配股份数量	672,94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3、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

	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1,197,843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4、UBS AG

名称	UBS AG
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营业场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房东明
注册资本	385,840,847 瑞士法郎
境外机构编号	QF2003EUS001
获配股份数量	897,263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5、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霞光里 66 号院 2 号楼 1 层商业 B09
法定代表人	王尊峰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62064954D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股份数量	148,218 股
限售期	6 个月

（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投资者适

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本次奥翔药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等级界定为 R4 级，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 C4 级及以上的投资者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提交相应核查材料，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确认符合要求后均可参与认购。

本次确定的发行对象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	风险等级是否匹配
1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2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3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沅途沅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5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4 级普通投资者	是
6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7	黄志强	C4 级普通投资者	是
8	谢瑾琨	C4 级普通投资者	是
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1	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12	林万鸿	C4 级普通投资者	是
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14	UBS AG	专业投资者	是
15	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专业投资者	是

（三）本次发行对象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核查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需要按规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

经核查，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盘京闻恒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泮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泮途泮泰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上海牛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牛伞晨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衍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衍恒青云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经核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规定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上述公司管理的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产品中，公募基金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资产管理计划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经核查，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志强、谢瑾琨、林万鸿、UBS AG 均以自有资金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综上，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核查，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涉及需要备案的产品均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

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

（四）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本次发行见证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审慎核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不属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安排。

五、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保荐代表人：余波、樊石磊

项目协办人：黄森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层

联系电话：021-68826801

传 真：021-68826800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颜克兵

经办律师：马继辉、陈海东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14 号北京广播大厦 17 层

联系电话：010-65219696

传 真：010-88381869

（三）发行人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郑启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严燕鸿、叶泽伟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 真：0571-88216999

（四）发行人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郑启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严燕鸿、叶泽伟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 真：0571-88216999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郑志国	230,581,591	57.38%
2	嘉兴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99,328	2.61%
3	嘉兴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49,664	1.31%
4	刘兵	5,106,124	1.27%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84,434	1.19%
6	王勉	2,900,000	0.72%
7	张华东	2,304,832	0.57%
8	赵桂梅	1,452,100	0.36%
9	王征	1,000,020	0.25%
10	叶国源	909,473	0.23%
合计		264,787,566	65.89%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以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册股东为基础进行模拟测算，考虑此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郑志国	230,581,591	54.43%
2	嘉兴奥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99,328	2.48%
3	嘉兴众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49,664	1.24%
4	刘兵	5,106,124	1.21%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84,434	1.13%
6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37,685	0.95%
7	王勉	2,900,000	0.68%
8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名匠九重风控策略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2,889,187	0.68%
9	张华东	2,304,832	0.54%
10	黄志强	2,252,131	0.5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合计	270,604,976	63.88%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最终以新增股份登记到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为准。

第三节 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后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21,754,288	5.1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1,866,704	100.00%	401,866,704	94.86%
三、股份总数	401,866,704	100.00%	423,620,992	100.00%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为郑志国，实际控制人为郑志国，本次发行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有所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有效提升，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公司的业务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有法人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对公司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第四节 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全程参与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国金证券认为：

（一）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定价及股票配售过程及发行对象的选择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37号）、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中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获配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四）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37号）、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

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发行合法、有效。

第五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批准和核准。本次发行的询价、配售过程及发行对象均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发行结果公平、公正。发行人询价及配售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真实、合法、有效。

第六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保荐机构声明

本公司对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余波
余波

樊石磊
樊石磊

项目协办人： 黄森
黄森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冉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20日




二、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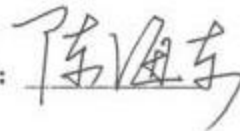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字）

颜克兵：

经办律师：（签字）

马继辉：

陈海东：

2023年1月20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确认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088号、天健审（2021）4168号、天健审（2022）313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严燕鸿


叶泽伟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 确认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证报告》(天健验(2023)29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严燕鸿




叶泽伟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保荐机构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保荐书；
- 3、保荐机构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4、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
- 5、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6、承销及保荐协议；
- 7、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8、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9、会计师出具的验资报告；
- 10、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1、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 5 号

电话：0576-85589367

传真：0576-85589367

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层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之盖章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月20日

